

##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会议未出现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1、召开时间：

- 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月25日下午15:00
- 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5日，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25日9:15-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13层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4、召集人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天学先生

6、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7、股东出席会议的整体情况：

##### (1) 总体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66,037,76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1.194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66,037,76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1.1949%。

## **(2)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**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415,6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33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415,6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334%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为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席了现场会议，已回避表决。

## **8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**

### **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**

#### **关于借款及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提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66,037,76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415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为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席了现场会议，已回避表决。

**表决结果：**获得通过。

#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#### **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**

**2. 律师姓名：**陈秋月、文立冰

**3. 结论性意见：**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**四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25日